南洪政〔2023〕1号

南安市洪濑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现将 2022年度洪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本年报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六部分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南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 www.nanan.gov.cn）下载。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可与洪濑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联系地址：洪濑镇党政办公室，邮编362331，联系电话：86682201，电子邮箱：hlz.201@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洪濑镇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在南安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坚持把政务公开作为推进政府政务公开职能转变，服务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营造政务公开浓厚氛围，政务公开不断向基层延伸，切实提高行政工作透明制度，以公开促公平，以公开树形象，以公开赢民心，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不断提高。截至2022年底，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信息公开平台、流程、载体、形式等方面均顺利开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我镇在南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共主动公开政务9条，全文电子化率为 100%。其中规划计划类信息1条，民政扶贫就业社会保障就业信息 1条，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2条，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2条、其他类信息3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2022年，我镇未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洪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镇党委设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落实多级审查制度，层层把关、多方协同，严格要求，并建立健全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政务公开工作监督制度等，为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与制度保证。

**二是拓宽公开渠道，提升信息质量。**依托于南安市政务公开网站，及时向社会公开镇政府财政收支情况、重点工作目标完成、民生工程的开展情况等其他政务信息。围绕热点舆情积极主动回应，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质量，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增强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信息的可视化。

**三是强化管理监督，落实政务公开。**洪濑镇不断强化栏目信息发布管理，对照事前监测系统，对已公布的信息定期复查，保证信息内容符合时代规范。严把公开内容和项目关，对公开信息的审查严之又严、慎之又慎。强化监督保障，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保证政务信息发布规范性、及时性和科学性。

**（四）平台建设情况**

我镇根据平台建设相关要求，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以专门性内容的发布和管理，全面清理并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展现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独特价值，使其成为社会公众便捷、全面获取重点政府信息的权威渠道。同时，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按照“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及保密审查的要求，严格坚持发布前的保密审查登记制度。在做好政府门户网站等信息发布平台的基础上，结合群众阅读习惯和日益增长的政府信息需求，同步更新实体公开栏。规范建设政务公开专区，配备有办公桌椅1套、电脑1台，提供政府信息查阅服务。并依托“诚信洪濑”官方微信公众号，做好信息发布，扩大信息发布的受众面，提高影响力，推进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进一步标准化、规范化。

**（五）监督保障情况**

今年来，洪濑镇不断加强政务公开社会监督力度，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按照法定时限及时发布并实时更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一是明确责任，形成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部门、站（所）配合抓的机制，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并指定专人负责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规章的制订、公开信息的发布和报送、依申请公开信息的受理等具体工作，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稳步推进。二是强化日常监督。定期安排专人对政府信息公开网信息公开情况进行全覆盖检查，不留死角。对照公开目录逐项、逐条检查，点对点监督、面对面反馈，确保及时、规范、准确发布信息。三是突出重点监督。镇级抽调干部成立政务公开工作专项督导组，通过明察暗访、直接感受、接受群众投诉等多种渠道，收集整理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方面有关意见、建议和要求，不定期反馈并跟踪督促落实，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制发件数 | 本年废止件数 | 现行有效件数 |
| 规章 | 0 | 0 | 0 |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0 | 0 | 6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0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0 |
| 行政强制 | 0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总计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其他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七）总计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有条不紊，稳中有进，但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思想站位有待提升。少数干部对实行政务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工作被动应付、研究不够。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增强。许多应事前公开的内容变成了事后公开，有的板块缺乏动态内容。三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不够。政务公开部门参与度不足，梯队建设缓慢，对政务公开队伍培训较少。在下步工作中，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努力改进。

**一是突出工作重点，加大公开力度。**在公开基本内容的基础上，重点公开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以及群众最关心、社会最敏感、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问题，重点围绕建设法治政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围绕重点领域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围绕社会重大关切加强舆情回应三个方面拓宽政务公开的内容。

**二是完善公开机制，规范运作流程。**进一步建立长效工作机制，深化落实各项工作制度、工作责任制及措施，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切实抓好洪濑镇信息公开查阅点建设，不断拓宽公开渠道、创新公开办法、丰富公开形式，有效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三是配齐组织队伍，落实工作职责。**坚持把政务公开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按照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部门、站（所）各负其责抓落实的要求，周密安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督促各部门重视政务公开工作，通过多种形式充实政府信息。也为公众获取所需政府信息提供更多便利。定期召开政务公开工作部署会。全员参与，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

无。

南安市洪濑镇人民政府

2023年1月3日

 （此件主动公开）

南安市洪濑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3日印发